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麟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北极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需要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履行相关程序。

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嘉麟杰，证券代码：002486）自 2019 年 7 月 23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停复牌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 12 月 28 日）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停牌期限届满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并申请复牌。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证券最晚将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的名称：北极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二）主要交易对方的名称：上海永普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深圳和普企业策划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 交易方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四) 本次重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公司已与相关方签署了《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北极光电（深圳）有限公司股权之框架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1、基本方案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收购标的资产。

2、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中深圳北极光电的 100% 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2.6 亿元，最终定价以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确认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各方公平协商确定。

(五) 中介机构：公司将及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 2、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协议或证明文件；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3 日